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红十字专项业务费

实施单位（公章）：自治区红十字会

主管部门（公章）：自治区红十字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隋霞

填报时间：2023年2月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自治区红十字会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的职责，大力开展应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推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建设及人体器官捐献、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及机关建设等工作。建立、完善新疆红十字会系统救灾、救援体系，确保自然灾害发生时，能拉的出、顶的上；完善救灾物资的储备、运输机制，确保物资能及时、准确运送达灾区；广泛宣传红十字精神，普及初级救护知识，深入在学校、社区普及救护知识，使学生、居民能掌握初级自救、现场救护知识；大力开展社会救助工作，为自治区政府分忧、为群众解难；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做出新的贡献！

红十字专项业务费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开展红十字业务、事业的发展，保障自治区红十字会维持正常运转，完成制定的目标任务等的工作经费，红十字专项业务费的主要内容有：救灾、备灾物资的仓储费、物流运输、红十字业务的宣传、红十字会员代表大会、应急救护培训、高校红十字运动、红十字网络安全、红十字信息公信力建设等多方面的业务。

(二)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2022 年自治区红十字会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的职责，

大力开展应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推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建设及人体器官捐献、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及机关建设等工作。建立、完善新疆红十字会系统救灾、救援体系，确保自然灾害发生时，能拉的出、顶的上；完善救灾物资的储备、运输机制，确保物资能及时、准确运送达灾区；广泛宣传红十字精神，普及初级救护知识，深入在学校、社区普及救护知识，使学生、居民能掌握初级自救、现场救护知识；大力开展社会救助工作，为自治区政府分忧、为群众解难；积极维护社会稳定，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做出新的贡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会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红十字专项业务费年初安排资金 240 万元。其中用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宣传，依托新疆人民广播电台、新疆电视台、《新疆红十字通讯》等媒体、刊物，传播、宣传红十字各类业务和开展的项目活动宣传费用 85 万元，用于完善红十字会要救灾物资的储备、救灾 物资管理、救灾设备的保养，救灾、备灾物资、装备的仓储、维护、管理及运转费用 76.3 万元，用于高校红十字会活动经费 10 万元，用于社区、中、小学应急救护的培训 30 万元红十字各类业务、为完成各类项目的学习、培训、调研、督导

差旅费 35 万元，对完成中华骨髓库新疆分库的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动员、采集、捐献等工作性经费 10 万元人体器官捐献的宣传、动员、与亲属的沟通等工作性经费 10 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自治区红十字会党组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由会党组成员、副会长为组长，各部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坚持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把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作为全面推进自治区红十字会本级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发挥会党组领导作用，充分认识、准确把握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把财务经费绩效管理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维护”的重要举措和实际行动。在年初工作计划安排时，将绩效管理纳入我会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资金使用及绩效管理工作，强力推进绩效工作全面开展，有力提升了专项经费使用效益。对于无绩效目标的项目及经费坚决不予经费保障，在源头上明确责任、严格把关。整体评价项目支出优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自治区红十字会按照业务部门承担的职责、红十字事业发展

规划，以资金管理为主线，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方面对绩效进行全方位监控，按照财政监控要求，在 2022 年 5 月、9 月、11 月，将绩效目标监控实施情况及时上报自治区财政厅，接受财政绩效监督，对绩效目标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确保了经费效益的最大发挥。对由财政拨款的经费，按自治区财政厅的公示要求，及时在自治区红十字会官方网站公示资金的预算编制、绩效目标和决算执行情况；对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支持的项目、接受社会捐赠款物的使用情况，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在自治区红十字会官方网站公示，加大公开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增强红十字社会公信力。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的实施中，红十字的救灾、备灾物资的仓储管理，由赈济救护部负责实施；对物资的运输，由救灾备灾中心实施；红十字宣传，由事业发展部、中华骨髓库新疆分库、器官捐献中心负责承办；高校红十字、网络的信息、网络安全由事业发展部具体实施；红十字业务的办公耗材、固定资产的购置、车辆运行等工作，由办公室具体负责承办，各项业务经费的开支须先报预算，部门申请，经单位财务审核，报领导批准后，方可开支，确保红十字业务各项经费项目顺利开展。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红十字专项业务费资金的管理，依据《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会议费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对于保障运转类的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红十字会财务管理规定》制度，对项目资金实施管理，确保项目支出合理、合法、合规。对重要的项目在项目结束后由专人对项目进行验收，确保项目达到年初目标。

（三）项目产出情况。

将红十字专项业务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大部分指标按照时间和进度完成较好，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益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方面进行分析，项目的实施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指标，对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与年初设定的指标相对比，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依托绩效管理，在重大项目实施前，自治区红十字会进行事前安排专人评估，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督导检查，强化项目绩效跟踪评价，全面掌握绩效目标的实施效果和执行进度、资金去向等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注重绩效结果的运用，将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作为项目申请、拨款的

前置条件，对绩效效果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督促整改，对资金使用低效、执行进度慢的项目，坚决停止申请预算、拨付资金。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增加对红十字救助项目的投入,扩大需要救助的群众面。
2. 增加对红十字事业的宣传经费的投入,使更多的群众了解“人道博爱 奉献”的红十字精神。

各项指标达到的效果与年初设定目标基本相符,达到预期效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加强绩效管理包括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适当时机请财政厅或是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增强评价的客观和权威，促使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更加规范、项目管理更加科学高效。

正常完成的指标：经自评，2022 年红十字专项业务项目的得分 90.58，自评结果为“优”。

项目主要经验总结：一、强化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

自治区红十字会党组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由会党组成员、副会长为组长，各部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坚持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把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作为全面推进自治区红十字会本级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发挥会党组领导作用，充分认识、

准确把握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把财务经费绩效管理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维护”的重要举措和实际行动。在年初工作计划安排时，将绩效管理纳入我会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资金使用及绩效管理工作，强力推进绩效工作全面开展，有力提升了专项经费使用效益。对于无绩效目标的项目及经费坚决不予经费保障，在源头上明确责任、严格把关。

二、狠抓关键环节，持续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工作要求，自治区红十字会分解细化绩效工作任务，结合单位实际，在年初会党组研究资金分配计划时，明确项目支出的数量、质量、社会效益、可持续等绩效目标，明确资金使用时限，将全面实施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续效的闭环管理系统，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自治区党委“1+3”工作部署，突出工作重点，提升项目实施效果，注重绩效结果的运用。

三、开展绩效监控，实现科学规范和公开透明

自治区红十字会按照业务部门承担的职责、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以资金管理为主线，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方面对绩效进行全方位监控，按照财政监控要求，在2020年5月、9月、11月，将绩效目标监控实施情况及时上报自治区财政厅，接受财政绩效监督，

对绩效目标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确保了经费效益的最大发挥。对由财政拨款的经费，按自治区财政厅的公示要求，及时在自治区红十字会官方网站公示资金的预算编制、绩效目标和决算执行情况；对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支持的项目、接受社会捐赠款物的使用情况，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在自治区红十字会官方网站公示，加大公开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增强红十字社会公信力。

四、加强监督检查，注重绩效评价和结果运用

依托绩效管理，在重大项目实施前，自治区红十字会进行事前安排专人评估，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督导检查，强化项目绩效跟踪评价，全面掌握绩效目标的实施效果和执行进度、资金去向等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注重绩效结果的运用，将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作为项目申请、拨款的前置条件，对绩效效果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督促整改，对资金使用低效、执行进度慢的项目，坚决停止申请预算、拨付资金。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1、绩效管理工作还比较粗放，尤其是使用资金的业务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大意义和事前、事中、事后开展绩效管理工作不够重视，对绩效管理要求的认识与理解还不到位，有时工作滞后或是不够细致。

2、资金使用计划有待进一步细化，项目开展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跟踪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有关建议

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建议继续加强绩效管理包括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适当时机请财政厅或是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增强评价的客观和权威，促使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更加规范、项目管理更加科学高效。

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1. 增加对红十字救助项目的投入, 扩大需要救助的群众面.

2. 增加对红十字事业的宣传经费的投入, 使更多的群众了解“人道 博爱 奉献”的红十字精神。

对资金管理的建议：财政部门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经费投入，使红十字精神在全社会中深入人心，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